证券代码:002799 证券简称:环球印务 公告编号:2024-062

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25日、2024年6月25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和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为保证公司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对2024年度子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5亿元、向合作供应商申请赊销额度1.12亿元事项提供担保,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6.12亿元,担保额度有效期限为自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4月26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4年度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

二、授信及担保进展情况

因经营发展需要,近日公司的子公司西安凌峰环球印务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凌峰环球")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申请了总额为3,000万元人民币授信额度。公司同意为上述事项提供相关担保,并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

上述担保属于已审议通过的担保范围,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上述担保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名称:西安凌峰环球印务科技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1101MAB2LB5W7M

3、注册地址:陕西省西咸新区空港新城天茂大道851号

4、注册资本:20,000万元人民币

5、法定代表人:惠俊玉

6、成立日期:2021年3月9日

7、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金属包装容器及材料制造;塑料包装箱及容器制造;金属包装容器及材料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医用包装材料制造;互联网数据服务;区块链技术相关软件和服务;金属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机械设备销售;互联网设备销售;软件销售;电子产品销售;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办公设备租赁服务;仓储设备租赁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广告设计、代理;会议及展览服务;包装服务;广告制作;企业管理咨询;工程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咨询策划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8、股权结构:本公司直接持有100%股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9、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年12月31日/2023年度(经审计)	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流动资产	9,645.67	9,061.02
非流动资产	48,074.47	53,005.00
资产总计	57,720.14	62,066.02
流动负债总额	36,761.64	41,896.07
银行贷款总额	0.00	0.00
负债总计	38,146.82	43,235.11
股东权益	19,573.33	18,830.91
营业收入	157.20	1,908.90
营业利润	-89.11	-742.42
利润总额	-89.11	-742.42
净利润	-89.11	-742.42

截至目前,凌峰环球未进行过信用评级,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信用状况良好。

四、《最高额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债权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债务人:西安凌峰环球印务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人: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1、保证范围:本合同所述之主债权,还及于由此产生的利息(包括利息、罚息和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及其他为签订或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费用、以及债权人实现担保权利和债权所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以及根据主合同经债权人要求债务人需补足的保证金。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担保责任的最高限额:本金余额之和不超过3,000万元人民币

4、保证期间:按债权人对债务人每笔债权分别计算,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保证人对债权发生期间内各单笔合同项下分期履行的还款义务承担保证责任,保证期间为各期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单笔合同最后一期还款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债权人与债务人就主债务履行期达成展期协议的,保证期间至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目前,公司及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29,573万元(含本次担保,截至目前本次未提款),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1.84%;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范围以外的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无逾期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

六、备查文件

1、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3995 证券简称:甬金股份 公告编号:2024-082

债券代码:113636 债券简称:甬金转债

甬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甬金金属科技(越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越南甬金")
- 本次担保金额:甬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为越南甬金向越南工商银行胡志明市分行(以下简称"越南工行胡志明市分行")申请的借款提供最高不超过6,000亿越南盾(约合人民币1.72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已实际为上述被担保人提供的担保余额:截至2024年12月30日,公司及子公司向越南甬金提供的担保余额为57,588.22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是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0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与越南工行胡志明市分行签署了《保证合同》,为控股子公司越南甬金申请的借款提供最高不超过6,000亿越南盾(约合人民币1.72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担保范围及担保期间详见"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方只涉及公司一家,越南甬金少数股东对本次担保按照其相应少数股权比例提供一般保证担保的反担保。此次超股权比例的担保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二)决策程序

2024年4月1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4年度对外担保的议案》。2024年5月8日,该议案经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上述担保事项金额在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担保预计的相关事项,2024年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预计对外担保敞口余额不超过45亿元(含存量及2024年预计新增,包括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其中为资产负债率70%及以上的子公司担保余额为8亿元,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子公司担保余额为37亿元,两者担保额度可以进行内部调剂,但调剂发生时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子公司仅能从股东大会审议时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子公司处获得担保额度。

公司本次为越南甬金担保占用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子公司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前,公司对越南甬金的担保余额57,588.22万元,本次担保后公司对越南甬金的担保余额(含存量)74,788.22万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甬金金属科技(越南)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邵星

成立时间:2019年4月10日

注册资本:63,500,000美元

注册地址:越南前江省新福县新立第一社龙江工业园132A、133A、135、136A号地块

经营范围:加工不锈钢、精密超薄不锈钢板,加工、制造不锈钢板、金属材料。

股权结构:甬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72%,佛山市联鸿源不锈钢有限公司持股28%

越南甬金(单体)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81,237.96	132,672.23
负债总额	103,126.86	76,643.39
净资产	78,111.10	56,028.84
项目	2024年1-9月	2023年1-12月
营业收入	278,023.20	260,629.78
净利润	17,460.52	14,447.45

关联关系:被担保人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项目	保证合同
担保方	甬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方	甬金金属科技(越南)有限公司
债权人	越南工商银行胡志明市分行
担保方式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担保金额	6,000亿越南盾
担保范围	保证人同意保证借款人及时、足额偿还所有信用合同(包括但不限于贷款合同)产生的所有债务(包括本金、利息、费用、罚金、损害赔偿和其他财务义务)。借款人和贷款人在保证人签署本协议之前或之时或之后签署的、担保合同、抵押合同、与开立信用证有关的文件、其他信用合同及其后续修订文件。
担保期限	此担保函在效力于双方签署之日起12个月,而有效为贷款人完成还本、利息义务之日为止。 根据本合同的第1.03条款(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证人的保证义务终止:1、担保义务已完成,以贷款人书面声明声明保证人的担保义务已完成为证明;2、贷款人和保证人或借款人同意以替代信用担保措施取代本保函;3、此担保函的效力维持至担保人的担保义务结束。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本次为越南甬金向银行申请借款提供的连带责任担保,是根据其业务发展及生产运营需求情况,并依照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授权开展的合理经营行为。越南甬金目前经营正常,有能力偿还到期债务,且作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可以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履约能力财务风险可控,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4年12月30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余额207,862.26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3.67%;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200,672.26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2.5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范围外公司担保的情形,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逾期的情形。

特此公告。

甬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002317 证券简称:众生药业 公告编号:2024-087

广东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一类创新药RAY1225注射液降糖II期临床试验获得子研究顶线分析数据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众生睿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生睿创")自主研发的一类创新多肽药物RAY1225注射液用于2型糖尿病患者的II期临床试验,于近日获得子研究的顶线分析数据。初步结果表明,RAY1225注射液在中国成人2型糖尿病参与者中表现出积极的疗效和良好的安全性,试验结果理想,达到预期目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RAY1225注射液II期临床试验情况

RAY1225注射液是众生睿创研发的、具有全球自主知识产权的创新结构多肽药物,属于长效GLP-1类药物,具有GLP-1受体和GIP受体双重激动活性。

RAY1225注射液治疗肥胖/超重患者与2型糖尿病患者的两项II期临床研究仍在进行中。其中,用于治疗肥胖/超重患者的II期临床试验已披露Part A子研究的顶线数据结果,达到主要终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21日刊载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用于2型糖尿病患者的II期临床试验(SHINING-1)于近日完成Part A子研究的数据清理和锁定,获得顶线分析结果,达到主要终点,并在降糖达标率和多种心血管-肾脏-代谢危险因素改善方面均显著优于安慰剂。

SHINING-1研究包括Part A较低剂量平行研究和Part B较高剂量递增和扩展研究两部分。在Part B部分,剂量递增研究中9mg耐受性良好,9mg的扩展研究正在进行中,即将开展12mg的扩展研究和15 mg的安全性耐受性探索。

在Part A较低剂量平行研究部分,2型糖尿病参与者接受RAY1225注射液3mg、6mg和安慰剂共入组123例,每两周给药一次(Q2W),连续治疗24周。 RAY1225注射液3mg组(1mg起始,第8周滴定到目标剂量并维持16周,总剂量为30mg)、6mg组(1mg起始,第12周滴定到目标剂量并维持12周,总剂量为50mg),两组的糖化血红蛋白(HbA1c)呈剂量依赖性下降,治疗24周HbA1c较基线变化的最小二乘均数分别为-1.67%、-2.07%,安慰剂组为-0.23%,两组HbA1c下降情况均显著优于安慰剂组(P<0.0001)。

两组降糖达标率方面,3mg组和6mg组Q2W治疗24周HbA1c<7%的参与者比例分别为80.00%和89.47%;HbA1c≤6.5%的参与者比例分别为60.00%和84.21%;HbA1c≤5.7%的参与者比例分别为12.50%和42.11%;体重较基线下降≥5%且HbA1c<7%的减重降糖双达标参与者比例分别为32.50%和60.53%。

值得关注的是,RAY1225不仅在降糖和减重方面效果显著,还可改善血压、甘油三脂、总胆固醇、游离脂肪酸、肝酶、肾小球滤过率和尿蛋白肌酐比值等指标。2型糖尿病、心血管疾病和慢性肾病的病理生理机制是相互影响、相互促进的。对于2型糖尿病患者,持续、稳定地控制心肾危险因素对预防并发症非常重要。RAY1225在心血管-肾脏-代谢(CKM)相关指标中展现出显著的综合优势,将为广大患者带来更全面、广泛的获益,有望更好地管理CKM综合征。

同靶点药物替尔泊肽在以中国2型糖尿病人群为主的III期研究(SURPASS-AP-Combo)中,高剂量组15mg每周给药一次(QW),连续治疗40周(总剂量450mg),HbA1c<7%、≤6.5%和≤5.7%的参与者比例分别为84.4%、75.0%和27.7%。RAY1225注射液6mg组(总剂量50mg)Q2W治疗24周的降糖达标率在数值上均高于替尔泊肽高剂量组QW治疗40周的数据。

RAY1225注射液3mg~9mg在2型糖尿病参与者中安全性、耐受性良好,整体安全性特征与RAY1225注射液既往临床研究和GLP-1类药物类似,低血糖风险低,未发现新增安全性信号。最常见的为胃肠道相关不良反应,严重程度大多较轻微。

众生睿创将继续积极推进RAY1225注射液较高剂量9mg、12mg和15mg的扩展研究,以获得RAY1225注射液用于2型糖尿病参与者的更多有效性和安全性数据。

二、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RAY1225注射液用于2型糖尿病患者II期临床试验子研究顶线分析数据,对公司短期的财务状况、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RAY1225注射液治疗肥胖/超重患者与2型糖尿病患者的III期临床研究正在积极筹备中,争取早日完成相关研究,申报药物上市,为广大患者提供更多治疗选择。

鉴于临床试验具有周期长、风险高、投入大的特点,存在研发项目推进及研发效果不达预期的风险,RAY1225注射液的临床试验进度、审评和审批的结果以及未来产品市场竞争格局都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药品能否获批上市以及获批上市的时间、上市后的生产和销售情况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按规定对上述项目后续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933 证券简称:新兴装备 公告编号:2024-055

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新增、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12月30日(星期一)下午2:30开始,会期半天。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2月30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2月30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益园文创基地B区B2三层会议中心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伟峰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以下统称"股东")共174人,代表股份31,684,43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4.4753%。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8人,代表股份5,741,53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2473%;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66人,代表股份25,942,90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8.2280%。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共170人,代表股份6,729,80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3226%。

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5人,代表股份4,940,20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3754%;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65人,代表股份1,789,60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472%。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议案进行了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31,375,53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251%;反对297,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396%;弃权11,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5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6,420,90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4100%;反对297,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4236%;弃权11,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664%。

此议案获得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张力律师、任星宇律师

(三)结论性意见: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均为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000733 证券简称:振华科技 公告编号:2024-089

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9月1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使用额度不超过18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进行现金管理。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9月21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现将公司近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部分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理财本金(万元人民币)	起始日期	到期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万元人民币)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城北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贵州省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产品编号:52045000020241010001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24年10月10日	2024年12月27日	0.95%-2.70%	301.80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乌当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4年第397期P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0	2024年10月11日	2024年12月27日	0.95%-2.29%	262.85
合计				180,000	-	-	-	564.65

二、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理财本金(万元人民币)	产品期限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关联关系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城北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贵州省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产品编号:52045000020241231001)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58天	1.00%-2.7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无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乌当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4年第466期W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184天	0.95%-2.14%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无
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乌当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4年第466期W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00	259天	0.95%-2.14%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无
合计				180,000	-	-	-	-

三、购买上述理财产品风险提示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风险提示

公司投资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财务部设专人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存在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 公司审计部为理财产品业务的监督部门,对公司理财产品业务进行事前审核、事中监督和事后审计;

3.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结构性存款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且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实施,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发行主体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理财本金(万元人民币)	理财期限	预期收益率	是否已赎回	取得收益(万元人民币)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乌当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4年第258期R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24年6月27日至2024年10月8日	0.95%-2.39%	是	595.79
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城北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贵州省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产品编号:52045000020240703001)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2024年7月3日至2024年10月8日	1.05%-2.70%	是	41.61
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城北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贵州省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产品编号:52045000020240904001)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2024年9月4日至2024年10月8日	0.95%-2.70%	是	18.94
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城北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贵州省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产品编号:52045000020241010001)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24年10月10日至2024年12月27日	0.95%-2.70%	是	301.80
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乌当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4年第397期P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0	2024年10月11日至2024年12月27日	0.95%-2.29%	是	262.85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过去12月内累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共计180,000万元(含本次)。

六、备查文件

1.中国建设银行结构性存款销售协议书;

2.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说明书。

特此公告。

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301331 证券简称:恩威医药 公告编号:2024-069

恩威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恩威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近日接到持股5%以上股东成都泽洪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泽洪")函告,获悉成都泽洪所持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办理了质押。成都泽洪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持有公司股份12,884,1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52%。具体事项如下:

1、本次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成都泽洪	是	4,000,000	31.05%	3.89%	首发前限售股	否	2024/12/26	申请解除质押登记日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自身生产经营
合计	-	4,000,000	31.05%	3.89%	-	-	-	-	-	-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成都恩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9,733,200	28.90%	19,324,000	19,324,000	64.99%	18.78%	19,324,000	100%	10,409,200	100%
成都杰威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2,884,140	12.52%	6,000,000	6,000,000	46.57%	5.83%	6,000,000	100%	6,884,140	100%
成都瑞进恒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2,884,140	12.52%	9,330,836	9,330,836	72.42%	9.07%	9,330,836	100%	3,553,304	100%
成都泽洪	12,884,140	12.52%	4,700,000	8,700,000	67.52%	8.46%	8,700,000	100%	4,184,140	100%
昌都市杰威特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404,564	1.37%	0	0	0	0	0	0	1,404,564	100%
合计	69,790,184	67.83%	39,354,836	43,354,836	62.12%	42.14%	43,354,836	100%	26,435,348	100%

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超过50%,现就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1、本次股份质押不用于满足上市公司生产经营需求;

2、成都泽洪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内到期的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30,384,000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43.54%,占公司总股本的29.53%,对应融资余额为26,700万元;未来一年内到期的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43,354,836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62.12%,占公司总股本的42.14%,对应融资余额为39,580万元。成都泽洪及其一致行动人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还款资金来源为自有及自筹资金;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4、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包括但不限于购销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公司治理(包括但不限于股权或控制权稳定、三会运作、日常管理)等均不产生影响,也不存在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二、其他说明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股东资信情况、财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偿还能力,其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或被强制过户的风险;

2、上述股份质押事项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1、成都泽洪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出具的股东股份质押事项告知函;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恩威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002651 证券简称:利君股份 公告编号:2024-49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证券简称:利君股份,股票代码:002651,公司股票于2024年12月26日、27日、30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近期不存在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公司实际控制人在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本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在此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688693 证券简称:锴威特 公告编号:2024-058

苏州锴威特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基本情况概述

苏州锴威特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按照每1元注册资本2.4元的价格,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1,250万元认购无锡众享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享科技")新增的520.4082万元注册资本,占众享科技增资后注册资本总额的51%股权。本次增资完成后,众享科技将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020.4082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锴威特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

二、对外投资的进展情况

2024年12月17日,公司与众享科技及其股东正式签署《关于无锡众享科技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

2024年12月30日,众享科技完成本次增资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无锡市滨湖区数据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内容如下:

名称:无锡众享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14MA1MWLPW1Y

法定代表人:吉巍

成立日期:2016年10月09日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1020.4082万元整

住所:无锡市滨湖区蠡园开发区吟白路1号研创大厦13楼1306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集成电路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半导体分立器件销售;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苏州锴威特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31日